

國泰航空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293)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 投票表決結果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七日舉行的國泰航空有限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其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宣派末期股息。	3,302,936,824 (100%)	0 (0%)
2.(a)	再度選舉郭鵬為董事。	3,078,335,860 (96.6080%)	108,081,964 (3.3920%)
2.(b)	再度選舉何禮泰為董事。	3,183,328,340 (99.9030%)	3,090,484 (0.0970%)
2.(c)	選舉史樂山為董事。	3,078,387,110 (96.6097%)	108,303,714 (3.3903%)
3.	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局釐定其酬金。	3,185,760,607 (96.4524%)	117,176,217 (3.5476%)
4.	給予一般性授權購回股份。	3,302,734,824 (99.9939%)	200,000 (0.0061%)
5.	給予董事局一般性授權發行並分配公司新股。	3,072,158,330 (93.0130%)	230,777,494 (6.9870%)

由於贊成各決議案的票數均超過 50%，所有決議案均以普通決議案通過。

附註

- (1) 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對所有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股東所代表的股份總數：3,931,958,172 股。每位親身出席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股東，每持有一股股份可有一票。任何股東在股東大會上對任何建議的決議案投票均不受任何限制。
- (2) 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但只可於會上表決反對任何決議案的股東所代表的股份總數為零。
- (3) 公司的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大會進行投票時擔任監票人。
- (4) 於本公告發出日期，公司的在任董事如下：

常務董事：白紀圖 (主席)、顏堅信、史樂山、鄧健榮及湯彥麟；

非常務董事：陳南祿、郭鵬、范鴻齡、何禮泰、李家祥、莫偉龍、韋立邦、張蘭及張立憲 (范鴻齡代董事)；及
獨立非常務董事：利定昌、柯清輝、蘇澤光及董建成。

國泰航空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傅溢鴻

香港，二零零八年五月七日